

中国基督教华东神学院 2025 年圣乐专业招生简章

2025 年我院招收四年制圣乐本科生和插班生。

一、宗旨

我院圣乐系旨在培养具有专业的音乐素养和系统的圣乐理念，能将神学和圣乐融合在教会的牧养和崇拜中的教牧人才。

二、学制

全日制住宿学习四年或两年。

三、课程设置

- 1、圣经与神学基础课程：目标教育、新约概论、旧约概论、四福音与耶稣生平、罗马书、摩西五经、历史书、诗歌智慧书、先知书、系统神学（上、下）、基督教会史（上、下）、宣道法、释经学、新约神学、旧约神学等。
- 2、音乐基本素养课程：钢琴、声乐、乐理、视唱练耳、西方音乐史、中国音乐史，和声学（上、下）、曲式分析、作曲、即兴伴奏、合唱学、合唱指挥（上、下）。
- 3、音乐与神学综合课程：诗班训练、圣诗学、崇拜与礼仪、崇拜编排、圣经中的崇拜、教会音乐牧养、教会音乐行政、灵修神学、合唱神学、神学与圣乐等。
- 4、文学与艺术修养课程：大学语文、美育、专业外语等。
- 5、爱国主义教育及传统文化课程：基督教爱国主义教程、宗教政策与法规、基督教中国化理论与实践、中华文化概论。
- 6、选修课：管风琴、小提琴、电吉他、架子鼓、即兴伴奏及民族乐器。
- 7、专业讲座及其它

四、招生范围

面向全国各地教会招生。

五、报考条件

- 1、已受洗加入教会、爱国爱教、品行端正、清楚蒙召、立志奉献为中国教会服务，且在教会已有事奉经历的基督徒。
- 2、具备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历。
- 3、身体健康，无严重残障、传染病或精神病史。
- 4、年龄在 40 岁以下。
- 5、全日制应届高中毕业生或普通高校在读学生不在招生范围。
- 6、报考圣乐本科三年级插班应为有高中学历的神学院校两年以上神学专科毕业生，或华东神学院圣乐专业专科毕业生，以及高等院校音乐专业大专以上（含大专）毕业生。

六、报名办法

- 1、我院招生简章和报名表发至各省、直辖市（以下简称市）、自治区（以下简称区）两会，由省（市、区）两会分发，考生可向所在地教会索取，或自行登录我院网站下载招生简章和报名表。
- 2、报名表由报考人用钢笔逐项清晰填写，贴上本人近期证件照（小二寸）一张。另交相同照片一张，背后写上本人姓名及所在省（市、区），供我院贴在准考证上。报名表上填写本人的姓名必须与身份证姓名相同，如有出入，将取消入学资格。
- 3、报考者需随报单一并提交的相关资料：
高中（或同等）以上学历复印件一份；
本人立志从事教会圣乐工作决志书一份；
所在教会具牧师、长老圣职身份者具名的个人推荐书一份；
- 4、报考者需在规定的期限内填妥报名表，并附相关的证明、资料，交省（市、区）两会。并随交报名费壹佰元（准考证上印有收费金额，不再另出收据）。省（市、区）级两会盖章后，在报名截止日期前集中寄送本院。
- 5、报名日期 即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 日（截止日以邮戳为准）。

七、考试

- 1、根据报名表和提交的相关资料，符合报名条件的，将以挂号信方式发准考证至本人，并将准考证单抄报省（市）两会。

由于报名单上填写的地址有误或填写不清晰而收不到准考证的，由本人负责。凡不符合报名条件或未提交相关资料的，不发准考证，本院在抄报省（市、区）两会准考生名单时一并告知。

2、日期 2025 年 5 月 8-9 日。每位考生具体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上标明的日期和时间为准。

3、地点 上海青浦区外青松路 7270 弄 华东神学院

4、考试科目及范围：

类别	科 目	范 围 及 要 求	
笔 试	基督教知识	1、本科一年级：基督教基础知识（包括圣经、圣经中的音乐、基本要道、教会历史、三自爱国运动等）； 2. 本科插班：基督教综合知识（包括圣乐服事理念基础知识）；	
	乐 理 知 识	五线谱记谱法、节拍与节奏、音程、和弦（三和弦原位与转位、七和弦原位）、大小调式、五线谱与简谱互翻等。（可参考李重光《音乐理论基础》）	
	语 文	考试范围参照全国成人高考文科有关科目大纲，我院不另编复习提纲。	
	听 音	听辨单音、音程（含旋律音程、和声音程）；听写节奏、旋律（一升一降以内，2 / 4、3 / 4 拍，不超过四小节）	
面 试	钢琴与声乐测试	钢 琴	1、一首练习曲或一首小乐曲，二选一；2、五线谱《赞美诗（新编）》或《赞美诗（新编）·补充本》一首。（1、2 项要求背奏）。 3、基本技术：三个升降以内的大、小调音阶和琶音。考场抽签决定。
		声 乐	自选两首（《赞美诗（新编）》或《赞美诗（新编）·补充本》一首，其它自选一首）。（自带伴奏谱）。
	视唱测试	调号为一升一降以内的五线谱视唱曲，听音模唱。	
	综合面试	了解考生信仰、事奉状况及心理素质	

5、华东神学院圣乐专业专科毕业的考生免综合面试。

6、考生须凭准考证进入考场。准考证上注意事项，遵照执行。

7、加试：除了规定的考试要求外，擅长其它乐器的学生可提出加试。需要加试的学生，请自带乐器，曲目自选。

八、录取与入学

1、请按我院发出的录取通知书规定的入学日期准时来院报到注册。注册时，应按通知书要求，交付第一学期的学杂费。

2、学杂费

每学期收学费 4000 元，住宿费 300 元，教材、讲义、生活费用自理。

3、新生录取后，第一年为试读期。

4、本院提供奖学金和勤工俭学助学金。

【附注】

1、如你报名，即表示对本简章任何条款的接受，如有异议，请勿报名；因经济原因无法承担学费完成学业者，请勿报名。

2、本简章解释权属本院教务处。如有疑问，请洽我院教务处，咨询电话 021-39820773。

3、我院不直接接受报名，报名必须通过本省（市、区）两会，凡未经本省（市、区）两会推荐盖章的报名单径寄我院的一律无效。

4、院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路 7270 弄 199 号 邮政编码：201700

电话：教务处：021-39820773 021-39820790

办公室：021-39820771

总 机：021-39820832 39820835

网址：www.ectssh.com

